

(十一) 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绩溪县公路事业发展中心（单位名称）的S346荆白路梅干岭至伏岭公路精细化提升工程（K32+000-K51+500段）（项目名称）招标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S346荆白路梅干岭至伏岭公路精细化提升工程（K32+000-K51+500段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建筑业（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兴国县交通公路桥梁工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360人，营业收入为25373.0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2945.71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S346荆白路梅干岭至伏岭公路精细化提升工程（K32+000-K51+500段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建筑业（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兴国县交通公路桥梁工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360人，营业收入为25373.0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2945.71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兴国县交通公路桥梁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年4月23日



(十一) 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 绩溪县公路事业发展中心（单位名称）的 S346荆白路梅干岭至伏岭公路精细化提升工程（K32+000-K51+500段）（项目名称）招标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S346荆白路梅干岭至伏岭公路精细化提升工程（K32+000-K51+500段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建筑业（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安徽鸿宇路桥工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188 人，营业收入为 31771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31064 万元，属于 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/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/（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/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/ 人，营业收入为 /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/ 万元，属于 /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安徽鸿宇路桥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 年 4 月 24 日



(十一) 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绩溪县公路事业发展中心（单位名称）的S346荆白路梅干岭至伏岭公路精细化提升工程（K32+000-K51+500段）（项目名称）招标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S346荆白路梅干岭至伏岭公路精细化提升工程（K32+000-K51+500段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建筑业（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洪州建设集团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496人，营业收入为36012.7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2042.43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_____人，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洪州建设集团有限公司
日期：2024年04月24日

李细平

